

苏州市人民政府 常务会议纪要

〔2021〕36号

2021年9月22日上午,吴庆文代市长主持召开市政府第150次常务会议,审议《市政府关于实施失业保险基金市区统筹的意见》《苏州市污水治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实施方案》《太湖生态岛发展规划(2021~2035年)》《苏州市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十四五”规划》和《苏州市人民防空发展“十四五”规划》,听取全市近期安全工作情况、1~8月全市经济运行情况、财税专项运行情况和下一步重点工作的汇报。

会议议定以下意见:

一、审议《市政府关于实施失业保险基金市区统筹的意见》

(一)原则同意《市政府关于实施失业保险基金市区统筹的

意见》。由市人社局根据本次会议讨论意见作进一步完善后，按程序发文实施。

（二）实施失业保险基金市区统筹，有利于失业保险政策一体推进，有利于失业保险基金效率提升，有利于防控系统性失业风险，有利于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各地各相关部门要充分认识失业保险基金市区统筹重要意义，高度重视，协同推进，全面抓实抓好工作落实。

（三）各地要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在落实统一预算决算、统一基金收支管理、规范累计结余管理和明确基金分担机制等方面，提高站位、明确目标、协同合作，共同确保工作落实到位。各地各相关部门要加大宣传力度，做好新政解读，确保各项工作平稳推进。

二、审议《苏州市污水治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实施方案》

（一）原则同意《苏州市污水治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实施方案》。由市水务局根据本次会议讨论意见作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按程序发文实施。

（二）各地各相关部门要以“消劣争优”行动为抓手，系统落实截污、活水、疏浚、生态修复等措施，推进上下游、左右岸同抓共治，确保年底前全部消除全市 170 条建成区劣 V 类水体，扎实推进 445 条生态美丽河湖、18 条城市清水河道建设，切实建成一批显示度高、满意度高的河道，加快提升城区河道水质；要推动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和服务向农村延伸，加强农村人居环境整

治与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的有效衔接,对所有自然村开展污水治理,力争 2023 年底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 100%。

(三)目前,我市污水设施还存在终端处理能力不足、自来水供水量与污水处理量不匹配等问题。各地各相关部门要高质量推进污水厂、污水管网和泵站等基础设施建设,严格按标准开展验收;要抓住污水管网建设这个牛鼻子,结合新城建实施,切实提升污水治理信息化、智能化水平,解决好漏接、错接、破损等管网问题,确保“毛细血管”畅通,提高设施效能和管理效率。

三、审议《太湖生态岛发展规划(2021~2035年)》

(一)原则同意《太湖生态岛发展规划(2021~2035年)》。由市发改委制定规划指导意见,由吴中区根据本次会议讨论意见作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按程序发布。

(二)西山岛是太湖中最大的岛屿,是关乎太湖生态系统健康安全的关键点。高标准建设太湖生态岛,是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自觉践行“两山”理念的重要举措。各相关地区和部门要主动把太湖生态岛规划建设放到苏南现代化的坐标系中,以国家最高标准、世界一流水平落实好生态岛整体规划;要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以科学规划引领高标准建设,全力促进“生态农文旅”深度融合,充分彰显江南文化特色和水乡韵味,将太湖生态岛打造成为低碳、美丽、富裕、文明、和谐的生态示范岛。

(三)生态岛建设涉及面广,各相关部门要与区、镇政府建立更加通畅的沟通渠道,不断完善政策支持体系,加强要素保障

力度，全过程、全方面指导好政策和规划的实施，积极参与生态岛的发展和建设；要积极向上争取，相关优势资源向生态岛倾斜，在保生态、促发展、惠民生等方面予以全力支持。吴中区和各相关部门要扎实做好太湖生态岛建设推进大会筹备相关事宜，进一步凝聚共识、汇聚力量，全面加快太湖生态岛建设。

四、审议《苏州市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十四五”规划》

（一）原则同意《苏州市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十四五”规划》。由市文广旅局根据本次会议讨论意见作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按程序提请市委常委会审议。

（二）“十四五”是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各地各相关部门要聚焦国际形势，紧扣国家战略，对接市场消费环境，深入研判文化和旅游发展的机遇和挑战，努力推动文化和旅游发展满足新时代新要求，全面打响“江南文化”品牌，进一步提升苏州国际知名度和美誉度。

（三）文旅消费对推动经济转型升级、实现高质量发展具有支撑带动作用。各地各部门要精准对接群众文旅消费需求，大力发展夜间文旅经济，举办丰富多彩文旅主题消费活动；要不断提供优质文旅消费产品，持续优化营商环境，鼓励文旅企业优化升级文旅产品和服务，不断满足日益增长的文旅消费需求；要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在坚决守好疫情防控重要防线的同时，积极出台扶持政策和有效措施，努力推动文旅行业复

苏回暖。

五、审议《苏州市人民防空发展“十四五”规划》

（一）原则同意《苏州市人民防空发展“十四五”规划》。由市人防办根据本次会议讨论意见按程序做好下一步工作。

（二）当前国内外环境发生深刻变化，不确定因素持续增加，城市人口、产业、规模不断扩大，安全发展面临诸多挑战。各地各部门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民防空工作的重要讲话指示精神，不断增强做好人民防空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要充分发挥人防工程防护功能，落实“应建必建”要求，强化全周期管理理念，提升城市韧性和安全防护能力。

（三）人防设施是重要的城市资源，应坚持战备效益、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相统一。要主动融入经济发展，充分发挥人防资金使用效能，提升人防资源开发利用效益，为增强经济活力做出积极贡献。要深度融入城市建设，统筹地上与地下建设，不断优化人防工程规模、类型和布局，发挥人防工程在节约土地资源、缓解城市停车难等方面的作用，实现人防资源有效反哺社会、服务民生。

（四）各地各相关部门要发挥人防专业队作用，积极参与公共安全管理，为应对突发事件、抢险救灾和应急救援服务；要充分发挥人防组织指挥、信息系统、警报报知等体制优势，主动融入政府应急管理体系，与处置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指挥体制有效对接，实现互联互通、资源共享、互为补充。

六、听取全市近期安全工作情况的汇报

（一）会议听取了市应急局关于全市近期安全工作情况的汇报。今年以来，全市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均呈同比持续下降趋势，但道路运输领域、建筑领域、工矿商贸领域等，事故仍然多发，特别是吴江区“7·12”四季开源酒店辅房坍塌事故的发生，教训十分深刻。各地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当前复杂严峻的安全生产形势，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的重要论述，按照中央和省的决策部署，从胸怀“两个大局”、坚持“两个至上”、统筹“两件大事”的高度，深刻认识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的极端重要性，全力以赴抓好假期安全防范工作，切实维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

（二）临近国庆假期，各地各部门要紧盯重点领域抓好安全防范工作，重点抓好危化品领域、冶金等工矿领域、交通运输领域、建筑施工领域、既有建筑领域、城镇燃气领域、消防领域、文化和旅游领域的安全生产督导检查工作。同时，针对季节特点，要多频次按照“四不两直”方式，开展森林防灭火工作落实情况暗访巡查，确保秋冬季森林防灭火形势持续稳定。

（三）各地各部门领导干部要以身作则、以上率下，带头做好节假日值班值守工作，严格落实节日期间24小时值班值守和领导干部带班制度，坚决杜绝带班不在岗、联络不畅通、事故不知情、处置不及时等现象；要加大值班值守抽查力度，特别对于假期内易发生群死群伤的行业领域，通过“不打招呼进行视频点名”

方式，加大对行业管理部门抽查力度，确保人员在岗在位。

七、听取 1~8 月全市经济运行情况、财税专项运行情况和下一步重点工作的汇报

（一）会议听取了市发改委、市财政局等部门关于 1~8 月全市经济运行情况、财税专项运行情况和下一步重点工作的汇报。

（二）1~8 月，全市经济运行和财税运行主要指标仍然保持了较快增长，经济运行延续了恢复态势，经济发展韧性持续显现，呈现出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在看到全市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比较良好，经济运行持续恢复的同时，也要看到，全球经济复苏和疫情形势仍然存在较多不确定因素，我市经济发展也面临着主要指标高增长压力加大、能耗“双控”压力不断增强、要素保障依然趋紧等一些突出问题，需要各地各部门高度重视，积极应对。

（三）下一阶段，各地各部门要咬定全年目标找差距、立足内部需求稳增长、狠抓科技创新促转型、推动开放发展提能级、落实节能减排优环境、加强民生保障防风险，只争朝夕加快推进各项工作，努力争取全年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最好结果，确保“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为打造向世界展示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最美窗口”夯下坚实基础。

出席： 吴庆文 顾海东 蒋来清 江海 吴晓东 曹后灵
杨知评 王 颀 查颖冬 陈 羔

列席：吴琦 张剑 马九根 范建青 张焱 陈春明
蒋华 顾建明 顾宝春 谢飞 张梁生 黄苏
市纪委监委邹洪凯 市检察院王勇 市委组织部翟克强
市委宣传部刘纯 市委编办徐焱 市发改委凌鸣、王晨
市教育局周志芳 市科技局张东驰 市工信局万利
市民宗局周万青 市公安局黄戟 市民政局蒋亚亭
市司法局王侃 市财政局吴炜 市人社局朱正 市资
源规划局黄戟 市生态环境局毛元龙 市住建局王晓东
市园林绿化局曹光树 市城管局杨青松 市交通局
陆文华 市水务局陈习庆 市农业农村局顾东华 市
商务局孙建江 市文广旅局韩卫兵 市卫生健康委盛乐
市应急局潘春华 市审计局陆旭东 市外办魏书杰
市国资委卞明坤 市政府研究室卢宁 市行政审批局
陈栋贤 市市场监管局虞伟 市体育局阙明清 市统
计局夏文 市医保局施燕萍 市粮食和储备局徐晓宇
市人防办叶志云 市金融监管局宋继峰 市总工会
朱建春 苏州创元集团邹剑春 苏州城投公司陈实
苏州水务集团徐国忠 苏州轨道交通集团姚振康 市
税务局丁报庆 苏州海关刘卫言 苏州供电公司顾水福
市邮政管理局王贵祥 市气象局朱莲芳 苏州专用通
信局刘坤 国家统计局苏州调查队鲍进 人行苏州中
支卜家怡 苏州银保监分局葛步明 张家港市梁曦

常熟市于腾飞 太仓市吴敬宇 昆山市徐敏中 吴江区高建民 吴中区张华谦 相城区王蓓蕾、周立宏 姑苏区陆文明 苏州工业园区陈东安 苏州高新区张瑛 苏州军分区曹永华 武警苏州支队俞小良 市消防救援支队朱亚明 市政府督查室徐自建

记录：栗涛

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整理

2021年10月10日

（此件公开发布）

分送：各市、区人民政府，苏州工业园区、苏州高新区管委会；市
各有关部门和单位。

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0月11日印发
